临港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政策落实和市重点项目建设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七条和市审计局安排,我局派出审计组自 2020 年 4 月 2 日至 4 月 23 日,对临港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政策落实和市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及相关部门、单位对其提供有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并作出了书面承诺,审计组的责任是依法独立进行审计调查并出具审计调查报告。

一、基本情况

- (一) 临港区新旧动能转换工作推进情况
- 1. 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政策落实情况。2018年6月,临港区党工委、管委会出台《关于临港临港经济开发区新旧动能转换工作推进方案》(临港党发〔2018〕12号),从工作机制、责任分工、运转模式、任务目标、组织保障5个方面推动全区新旧动能转换工作。2019年8月区党工委出台《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临港党发〔2019〕12号),集全区资源要素,环境条件、产业基础,重点实施"3+4"产业计划;从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产业重点、加强统筹融合、强化动力支撑、完善推进机制、加强组织领导等方面推动新旧动能转换重点任务落地见效。区党工委管委会出台《关于"担当作为、狠抓落实"重点任务分工落实工

作方案》的通知,细化任务、压实责任、统筹推进、保证各项工作落地见效。2019年7月,区党政办出台《关于成立临港经济开发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落地协调服务小组的通知》以促进加快全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协调解决项目落地困难问题。

2. 贯彻落实支持实体经济、民营经济和财政"1+5"政策 情况。2018年10月,临港区党政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行"多 证合一""证照联办"等八项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措施的通知》 (临港办字[2018]80号),明确了新开办企业办理营业执照、 公章刻制、银行开户、涉税业务、社保登记等事项办理流程 等措施,确保提升企业开办效率。2019年4月,临港区管委 会印发《关于印发临港经济开发区用地企业亩产效益评价机 制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临港字〔2019〕11号),明确 对企业科技领先、技术改造、高质量发展、扩大对外贸易、 引进外贸经营主体、企业多层次标准化厂房建设、总部经济 发展以及加大对外商投资企业的政策扶持力度、发挥人才支 撑引领作用的具体奖励政策。2018年7月区党工委、管委会 印发了《关于做好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工作的实施意见》 (临港党发〔2018〕15号)从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推 动科技创新以及为人才打造创新创业载体、营造高效的人才 生态环境等方面落实人才强区战略,为全区新旧动能转换工 作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2016年9月区党政办印发《临 沂临港经济开发区产业引导基金管理办法》(临港办发[2016]

- 14号)规定了产业引导基金公司以服务中心企业为主线,明确了产业引导基金的管理及运作方式。
- 3. 新旧动能转换目标任务完成情况。2020年3月,中 共临沂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2019年度全市经济社会发 展综合考核结查的通报》(临委[2020]70号),临港经济开 发区位于开发区(园区)综合考核等次"二等"。

(二)市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全区共有 4 个项目列入 2019 年市重点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 43.44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13.1 亿元,截至 2019 年底,项目已全部开工,当年实际完成投资 14.32 亿元。2019 年度全区 4 个市重点项目共需要建设用地指标 1038.27 亩。

- 1. 年产 6.3 万吨 /年产抗氧剂系列产品项目,建设单位山东三丰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计划总投资 8.9712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1.5 亿元,实际完成投资 1.56146 亿元;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19 年 3 月,实际开工时间 2019 年 3 月,需要建设用地指标 56.36 亩。
- 2. 年产 120 吨无缝钢管项目,建设单位山东永安昊宇制管有限公司,项目计划总投资 11.1889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2 亿元,实际完成投资 2.86651 亿元;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实际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需要建设用地指标 331.69 亩。
- 3. 短流程工艺年产 20 万吨高性能流体输送件和 100 万吨铸造用生铁搬迁技术升级项目,建设单位临沂玫德庚辰金

属材料有限公司,项目计划总投资 21.0196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8.5953 亿元,实际完成投资 8.852 亿元;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18 年 5 月,实际开工时间 2018 年 5 月,需要建设用地指标 480.29 亩。

4. 轻量化啤酒生产技术研发二期项目,建设单位山东 景耀玻璃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计划总投资 2.2625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1 亿元,实际完成投资 1.037899 亿元;项目计划 开工时间 2018 年 9 月,实际开工时间 2018 年 9 月,需要建 设用地指标 169.93 亩。

(三)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管理使用情况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产业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产业引导基金公司")成立于2016年9月,由临港区财政审计局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公司主要投资于区管委会重点扶持的不锈钢新材料、绿色化工、现代物流、新型建材、现代农业五大集群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区内创新型、科技型、高成长型中小企业。

截至 2020 年 3 月底,临港产业引导基金公司以股权投资的方式,对山东景耀集团有限公司共计投资 1700 万元。

二、审计调查评价意见

审计调查结果表明临港区认真贯彻省市关于新旧动能 转换工作要求,聚焦"3+4"产业培育计划和市重点项目建设, 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推进方案、重大工程实施方案,成立重大 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及重大项目落地协调服务小组,出台用地 企业亩产效益评价机制奖励办法、做好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工作的实施意见等保障服务工作,助力全区新旧动能转换提质增效,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稳步前行。

三、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和处理意见

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管理使用方面

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推进缓慢。2016年9月1日区党政办出台《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产业引导基金管理办法》(临港办发〔2016〕14号)规定了产业引导基金公司以服务中心企业为主线,明确了产业引导基金的管理及运作方式。该文件有效期至2019年8月31日。截至审计日临港区未出台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管理办法。

四、产生问题的原因分析

一是临港区在 2018 年大部制改革, 2019 年至 2020 年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 人员结构变化较大, 在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方面尚未明确。二是临港产业引导基金公司组织架构及人员构成尚不完善, 未能及时制定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管理办法。

五、审计调查建议

(一)建立健全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管理办法。根据省、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开发区实际,尽快出台新旧动能转换引导基金管理办法,确保新旧动能基金科学决策、规范管理、高效运作。

(二)积极开展基金绩效评价工作。建议按照基金管理体系,积极开展基金绩效评价工作,由基金监管部门牵头制定有效的基金绩效考核制度,及时纳入公共财政考核评价体系,切实发挥好政府基金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